

# 麟游县交通运输局

## 《麟游县创建“四好农村路”全国示范县 工作实施方案》政策解读

### 一、出台背景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按照交通运输部“四好农村路”示范创建要求，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，着力补齐农村交通基础设施短板，加快构建结构合理、功能完善、安全高效的农村公路网络体系，建立健全“四好农村路”建设长效机制，不断提升农村综合交通水平，为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高质量交通运输保障。

### 二、制定过程

《实施方案》起草完成后，经领导审批，要求征求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的意见建议后，按程序提交县政府常务会议（第13次）审定；会议上要求需补充一个麟游县“四好农村路”全国示范县创建考核任务分解表，并进行了修订完善，将麟游县创建“四好农村路”全国示范县工作领导小组也作为一个附件，形成了《实施方案》送审稿。后经县政府再次修改，最终形成文稿下发。

### 三、四项主要工作任务

## （一）扎实推进农村公路提档升级，建好农村公路

1. 品质工程。实施县乡公路改建工程 80 公里、通村联组路工程 30 公里，改建完善通村公路通双车道工程 20 公里。全面推行“七公开”“三同时”制度，严格实行政府监督、行业监管、法人负责、社会监理、企业自检、设计监控的“六位一体”质量保证体系，实现农村公路建设项目一次交工验收合格率 100%。

2. 生命保障工程。坚持“生命至上、安全第一”原则，大力推进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和危桥改造等工程。完善优化安全生命防护工程 32 公里，实施危桥改造工程 3 座，县乡道和重点村道安全隐患治理率达到 100%，桥梁和隧道安全运营水平显著提高。

3. 绿化美化工程。结合“美丽乡村”建设，开展美丽宜居村庄创建、农村公路绿化和补植活动，做好镇村道路和村内道路美化。

4. 美丽示范路工程。结合农业观光、特色小镇、民俗民宿、美丽乡村、特色产业等工作，依托“四好农村路”建设，打造“一镇一品牌”。以“美丽示范路”提档升级为抓手，推进“交通+旅游+特色产业”发展模式，建设一批内外优美的旅游观光路、产业致富路、文化特色路，形成示范路“一路一特色”。每个镇创建 1—2 条“美丽示范路”，逐步“连线成片”，形成“因地制宜，各美其美”的美丽农村公路网络。

## （二）着力完善农村公路管理体系，管好农村公路

5. 建立长效管理机制。完善县镇两级农村公路管理体系，做到机构、人员、经费三落实，确保管养机构正常运行。进一步落

实县、镇、村公路养护责任，做到“有路必养、养必到位”。爱路护路乡规民约、村规民约制定率达到100%，实现政府治理与村民自治良性互动，建立“县有路政员、镇有监管员、村有护路员”的路产路权保护队伍，实现农村公路管理全覆盖。完善农村公路管理制度，形成具有符合本地实际的运行机制，做到农村公路管理人员、机构、职责、经费、制度、程序、行为、台账“八个到位”。

6. 落实农村公路建设质量监督责任。结合交通综合执法改革，建立能够独立行使农村公路建设质量监督职责的监督机构，做到定员、定编，确保农村公路建设过程中落实质量监督责任，确保“六位一体”质量保证体系正常运转。

7. 全面推行“路长制”。在国省干线和农村公路全面推行“路长制”，设置县、镇、村三级路长，全面落实县、镇、村三级责任，提升国省干线公路和农村公路整体服务水平。路长制工作考核结果与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挂钩，构建责任明确、协调有序、监管严格、奖惩有力的路长制管理体系。

8. 加强公路环境治理。全面开展全县国省干线公路和农村公路路域环境整治提升，建立政府主导、部门参与、联勤联动的路域环境治理长效机制，确保国省干线公路沿线路域环境达到“六个无”，即：无违法搭接道口和占用挖掘公路、无违法跨越和穿越公路的设施、无违法非公路标志、路基路肩边坡无非法种植物、无摆摊设点、公路用地范围内无堆积物。高标准推进农村公路沿线环境整治，确保农村公路沿线可视范围内“三无三有”，即：无路肩边坡种植、无垃圾和堆放物、无有碍观瞻物，有绿化、有

标志标线、有明显的路田路宅分界。按照“立足实际、因地制宜、突出特色、注重实效”的原则，综合考虑自然景观、田野风光、历史文化及民风民俗，科学开展农村公路绿化和补植工作。建立联动机制，经常性地开展农村公路路域环境治理，结合“美丽乡村”建设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，切实提升农村公路路域环境水平。按照农业农村部、自然资源部《关于规范农村宅基地审批管理的通知》（农经发〔2019〕6号）要求，规范农村宅基地用地建房申请审批，涉及公路的事项及时征求公路管理部门意见，做好路产路权保护，防止农村公路“街道化”。

**9. 联合开展护路执法。**加大联合执法力度，重点查处农村公路违法超限运输、损坏路产路权等行为，加强货运源头管理，切实防止、及时制止各类破坏、损害农村交通设施行为，保护农村公路建设成果。

### （三）提升农村公路养护水平，护好农村公路

**10. 加快推进农村公路养护市场化改革。**有序推进农村公路养护市场化改革，逐步建立政府与市场合理分工的养护生产组织模式，引导符合市场属性的事业单位转制为现代企业，鼓励通过签订长期养护合同、招投标约定等方式，引导专业养护企业进入农村公路养护市场，切实提高养护水平。

**11. 推行日常养护规范化。**将农村公路养护经费全部纳入财政预算，足额落实配套资金，按道路等级和里程配备养护作业人员，在交通流量较大的县乡道逐步提高机械化养护比例，农村公路列养率和经常性养护率达到100%。引导开展农村公路灾毁保险，拓宽农村公路修复资金渠道，减轻灾毁公路修复资金筹措压

力。落实桥梁定期检查、特殊检查和经常性检查制度，加强桥梁预防性养护。定期开展路况检测评定，逐步提高农村公路自动化快速检测里程，保持公路技术状况稳中有进。

**12. 加大养护工程规模。**加大养护工程建设力度，逐步提高路面维修能力，消灭差等路，实现农村公路养护良性循环。

**13. 推广养护信息化和科技化。**探索建立“四好农村路”综合服务平台，创新“互联网+养护”现代信息技术，开展运用农村公路智能管护系统，实现对农村公路管护工作全过程科学监管。鼓励采用“新技术、新工艺、新材料、新设备”，通过科技手段提升农村公路养护的技术含量和工程品质。

**14. 加强农村公路养护市场信用管理。**构建以质量为核心的农村公路养护市场信用评价机制，做到事前信用承诺、事中信用监管、事后信用奖惩的全链条信用管理模式，逐步完善农村公路养护信用市场。推动实施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，建立信用信息公开平台，依法向社会公开。

**15. 建立联合考核机制。**建立农村公路管理养护考核机制，将考核结果与下一年度农村公路养护建设计划规模和补助资金挂钩。对公共财政用于农村公路养护的资金实施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，确保及时足额拨付到位。

#### （四）推进农村交通运输融合发展，运营好农村公路

**16. 构建城乡公交一体化服务体系。**构建城乡一体、有机衔接、协调融合的公交一体化服务体系。建设、改造县城周边公交枢纽，覆盖镇所在地和部分重点村，县域公交（或公路客运公交化改造）以镇为节点，覆盖各镇并延伸到各行政村，基本实现全

县公交网络一体化。到 2024 年，实现城乡公交一体化和城乡公共交通服务均等化。利用互联网技术，推广手机 APP、非现金支付等方式，创新电话预约、网络预约等“门对门”服务模式，精准解决偏远乡村群众出行难题。

**17. 完善农村物流站点。**以城乡一体化的公交为纽带，串联镇集散中心和村综合服务点，形成镇集散中心的快递、物流、农资等搭载公交车辆下乡到村综合服务点，村综合服务点汇集的快递、物流和农产品搭载公交车辆到镇集散中心的网络体系，实现农村物流全覆盖。

**18. 推进农村物流高质量发展。**县交通局、供销联社、邮政公司和各镇要融合推动农村物流高质量发展，鼓励依托农村客运车辆代送已经安检的邮件快件包裹，提高农村客运经营者运营效益；鼓励交通运输、邮政、快递企业与农业生产企业、商超、电商、农产品经销商等跨行业联营合作或组建产业联盟，建立“种植基地+生产加工+商贸流通+物流运输+邮政金融服务”一体化的供应链体系，实现产、运、销一体化的农村物流服务。

